

法制办公室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- (一) 主动公开情况。一是为切实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落实工作责任,做到有领导分管、有专人负责,确保了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和落实。二是坚持政府信息全面公开,以公开为常态,不公开为例外原则,认真落实和执行示范区制定的各项工作任务和工作制度,根据我单位实际制定了《信息主动公开制度》等相关制度,确保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及时性、全面性和准确性。明确了政务公开范围、公开方式、职责分工、工作时限、公开目录等等,在公文制发时注明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或不公开,按要求及时上报相关材料和信息。
- (二) 全面落实《条例》和《规范》要求,全年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政府信息1条,其中,法治工作报告1个、各类政策文件0个,人事任免0个,公告公示0个,各类重点领域信息0条,各类政策解读信息0条,办理市长信箱群众留言答复0条,召开新闻发布会0次。“财政信息”专栏及时公开了2022年本级预算、2021年本级决算信息2条。
- (三) 政府信息管理。2022年行政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清理公开0件。
- 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我单位利用示范区网站,开设行政复议专栏专题1个,创建全国法治政府示范市专栏1个,发布信息8条,进一步提高了栏目设置的准确性和群众查询的便捷性。
- (五) 监督保障。规范和完善政务公开的内容、形式,对涉及公众关心的重大问题、重大决策应该公开的及时公开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1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11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11	1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- （一）进一步加强日常管理工作。继续由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，明确工作职责，以服务群众为目的，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通过多种渠道进行宣传，以提高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。在规定的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内，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并做好答复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；充分利用好各种平台，实现政务信息公开化，切实提高办事透明度，努力提高政府行政效能和公信力，为公众提供更加便利的服务。适时梳理信息公开内容，修正、更新服务指南，研究制定完善有关制度，扎实推进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。
- （二）进一步丰富政务公开方式。以群众需求为导向，在不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同时，努力做到公开方式的灵活多样。本着规范、实用、简便、易行的原则，加强政务公开的基础设施建设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